

中華民國作文教育學會 函

會址：宜蘭市力行路 62 號

立案證書字號：內政部台內社字第 8720870 號函核准立案

聯絡電話：0952868932 黃偉慈 0919141054 李麗玲

受文者：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發文日期：2020 年 10 月 15 日

發文字號：(2020)國文教慈字第 013 號

附件：第 61 次全國中小學 徵文比賽須知

主旨：本會為倡導寫作風氣，提高語文素養，促進本土語發展，了解學生寫作及閱讀能力，特別辦理「第 61 次全國中小學生台語、客語、華語徵文比賽」，惠請貴局（處）轉請所屬學校鼓勵在校學生踴躍報名參加，請 鑒核。

說明：電子檔案請於 <https://ceiroc.wordpress.com/> 網站下載相關連結。

正本：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基隆市政府教育處、宜蘭縣政府教育處、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新竹縣政府教育局、新竹市政府教育局、苗栗縣政府教育處、台中市政府教育局、台南市政府教育局、南投縣政府教育處、彰化縣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教育處、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嘉義市政府教育處、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副本：秘書處

理事長 黃偉慈

中華民國作文教育學會 函

立案證書字號：內政部台內社字第 8720870 號函核准立案

會址：宜蘭市力行路 62 號

電話：0905202573

聯絡人姓名及電話：李麗玲 0919141054

受文者：中華民國作文教育學會各分支會、辦事處及會員

速 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2020 年 9 月 4 日

發文字號：(2020)國文教慈字第 011 號

主旨：第六十一次全國徵文比賽。

說明：1. 第六十一次全國徵文比賽題目：秘密基地(各組題目均同)

2. 華語組：

(1) 國小低年級組：250~300 字(限用 400 字稿紙)

(2) 國小中年級組：350~400 字(限用 500 字稿紙)

(3) 國小高年級組：450~500 字(限用 600 字稿紙，以黑色原子筆書寫)

(4) 國中組：550~600 字(限用 600 字稿紙，以黑色原子筆書寫)

(5) 高中組：650~700 字(限用 600 字稿紙，以黑色原子筆書寫)

3. 客語組：(以客語文字書寫)

(1) 國小組：300 字以內

(2) 國中組：400 字以內

(3) 高中組：500 字以內

(各組均以 600 字稿紙書寫，請註明“客語組”組別)

4. 台語組：(以台語文字書寫)

(1) 國小組：300 字以內

(2) 國中組：400 字以內

(3) 高中組：500 字以內

(各組均以 600 字稿紙書寫，請註明“台語組”組別)

★客語組及台語組徵文，會員及非會員均免費參加

5. 徵稿日期：即日起至 2020 年 11 月 5 日(星期四)止(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評審日期：2020 年 11 月 15 日

公布日期：2020 年 11 月 22 日

6. 請以掛號交寄，並請各參賽老師務必將作品區分組別年級交寄，以方便作業

7. 收件地址：宜蘭縣五結郵政 37 號信箱，黃韻如老師鈞啟

8. 評審組電子信箱：jul@tmail.ilc.edu.tw

9. 總表及個人報名表格：如附件

理事長 黃偉志

◎ 參賽須知：

- 一、1. 敬請參賽老師將稿件以年級分類（請注意！不是「低中高」，是「一二三四……」），報名表格請浮貼在題目上方稿紙右上角。
2. 同一信件中有多位老師投稿者，請將同一位老師的學生作品置放一疊，並統計數量後再寄。
3. 每份作品務必附上本會規定報名表格，作品上不可書寫姓名、做記號，未分類統計者恕不評審。
4. 所有稿紙均不得有校名、班名印刷字樣。
5. 請注意各組稿紙使用規定，否則恕不評審。
- 二、1. 華語組徵文比賽：本會老師參賽作品總數以三十份內為限，每多一份酌收工本費三十元。
2. 非會員老師參賽每份作品酌收五十元評審費。
3. 敬請參賽老師將費用先匯至本會帳號：130450001808 銀行代號 108（臨櫃：陽信銀行基隆分行）戶名：中華民國作文教育學會黃偉慈，並請於匯款後主動 line 給作文學會秘書 0905202573。
4. 逾參賽人數未付費者，本會有權任選其中三十份作品評選，不得有異議。
- 三、1. 團體報名請將所有參賽者名單以 WORD 表格建檔，以及另建各年級統計人數表，回傳評審組電子信箱：jul@tmail.ilc.edu.tw，以利統計人數與印製獎狀作業。
2. 亦可手寫建檔報名，詳填姓名及學校、年級，稿件務必以掛號郵寄評審組，切勿平信寄出。以手寫建檔者，每位老師酌收500元手續費給承辦老師。
- 四、參賽作品所有權無條件歸本會所有。
- 五、指導老師獎狀，以學生得獎最高名次頒給（每名參賽學生限一名指導老師）。
- 六、得獎名單於評審日期後公布於本會網站，並寄發獎狀給參賽老師。
- 七、得獎獎勵：各組（一～十二年級）第一名一人，第二名二人，第三名三人，佳作若干人，均頒發獎狀鼓勵。另頒發第一名 500 元、第二名 300 元、第三名 100 元獎金鼓勵。
- 八、徵文比賽字數以稿紙論。（包含所有標點符號及空白）
例如：一張稿紙是 600 字，寫到最後一行就以 600 字計。
- 九、本會於評審後會先以 line 通知寄件老師得獎名單，若名單有誤，請於三日內回覆本會更正，以利獎狀印製。若在郵寄獎狀後，因參賽老師或家長誤植學生姓名或學校班級，每更正一張獎狀酌收 100 元工本費。

中華民國作文教育學會主辦 第六十一次全國徵文比賽

題目：祕密基地(各組題目均同)

華語組

1. 國小低年級組：250~300字(限用400字稿紙)
2. 國小中年級組：350~400字(限用500字稿紙)
3. 國小高年級組：450~500字(限用600字稿紙，以黑色原子筆書寫)
4. 國中組：550~600字(限用600字稿紙，以黑色原子筆書寫)
5. 高中組：650~700字(限用600字稿紙，以黑色原子筆書寫)

客語組

- (以客語文字書寫)
1. 國小組：300字以內
 2. 國中組：400字以內
 3. 高中組：500字以內(各組均以600字稿紙書寫，請註明“客語組”組別)

台語組

- (以台語文字書寫)
1. 國小組：300字以內
 2. 國中組：400字以內
 3. 高中組：500字以內(各組均以600字稿紙書寫，請註明“台語組”組別)

★客語組及台語組徵文，會員及非會員均免費參加

徵稿日期：即日起至**2020年11月5日**(星期四)止(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評審日期：**2020年11月15日**，公布日期：**2020年11月22日**

請以掛號交寄，並請各參賽老師務必將作品區分組別年級交寄，以方便作業

收件地址：宜蘭縣五結郵政37號信箱，黃韻如老師鈞啟

評審組電子信箱：ju1@tmail.ilc.edu.tw

參賽須知

- 一、敬請參賽老師將稿件以年級分類(請注意！不是「低中高」，是「一二三四……」)，報名表格請浮貼在題目上方稿紙右上角。
- 二、同一信件中有多位老師投稿者，請將同一位老師的學生作品置放一疊，並統計數量後再寄。
- 三、每份作品務必附上本會規定報名表格，作品上不可書寫姓名、做記號，未分類統計者恕不評審。
- 四、所有稿紙均不得有校名、班名印刷字樣。
- 五、請注意各組稿紙使用規定，否則恕不評審。
- 二、1. 華語組徵文比賽：本會老師參賽作品總數以三十份內為限，每多一份酌收工本費三十元。
2. 非會員老師參賽每份作品酌收五十元評審費。
3. 敬請參賽老師將費用先匯至本會帳號：130450001808銀行代號108(臨櫃：陽信銀行基隆分行)
戶名：中華民國作文教育學會黃偉慈，並請於匯款後主動Line給作文學會秘書0905202573。
4. 逾參賽人數未付費者，本會有權任選其中三十份作品評選，不得有異議。
- 三、1. 團體報名請將所有參賽者名單以WORD表格建檔，以及另建各年級統計人數表，回傳評審組電子信箱ju1@tmail.ilc.edu.tw信箱，以利統計人數與印製獎狀作業。
2. 亦可手寫建檔報名，詳填姓名及學校、年級，稿件務必以掛號郵寄評審組，切勿平信寄出。以手寫建檔者，每位老師酌收500元手續費給承辦老師。
- 四、參賽作品所有權無條件歸本會所有。
- 五、指導老師獎狀，以學生得獎最高名次頒給(每名參賽學生限一名指導老師)。
- 六、得獎名單於評審日期後公布於本會網站，並寄發獎狀給參賽老師。
- 七、得獎獎勵：各組(一~十二年級)第一名一人，第二名二人，第三名三人，佳作若干人，均頒發獎狀鼓勵。另頒發第一名500元、第二名300元、第三名100元獎金鼓勵。
- 八、徵文比賽字數以稿紙論。(包含所有標點符號及空白)
例如：一張稿紙是600字，寫到最後一行就以600字計。
- 九、本會於評審後會先以Line通知寄件老師得獎名單，若名單有誤，請於三日內回覆本會更正，以利獎狀印製。若在郵寄獎狀後，因參賽老師或家長誤植學生姓名或學校班級，每更正一張獎狀酌收100元工本費。



報名表

指導單位：教育部

本會保留活動主辦及最終解釋權利

現在所寫的每一篇作文

都是成就將來更好的你